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CN.4/1996/L.10/Add.11
19 April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25

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委员会
第五十二届会议报告

委员会报告草稿

报告员：拉贾摩尼·维努先生

目 录*

章 次

段 次 页 次

十一、改善所有移徙工人的境况并确保其人权和
人格尊严的措施

* E/CN.4/1996/L.10和增编载有报告中涉及会议安排和议程各项项目的章节。委员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以及需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决议和决定草案和与其有关的其他事项，则载于E/CN.4/1996/L.11和增编。

十一、改善所有移徙工人的境况并确保其人权和人格尊严的措施

1. 委员会在1996年3月29日至4月2日举行的第18至22次会议上以及1996年4月11日举行的第35次会议上审议议程项目11的同时审议了项目16和18(见第十六和十八章)。¹

2. 关于为委员会第五十二届会议分发的议程项目11下的文件,见本报告附件四。

3. 在关于议程项目11的一般性辩论中,委员会的下列成员作了发言³:智利(第20次)、埃及(第20次)、墨西哥(第19次)、巴基斯坦(第20次)、菲律宾(第20次)、斯里兰卡(第18次)。

4. 委员会听取了下列国家观察员的发言:赤道几内亚(第19次)、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第21次)、摩洛哥(第19次)、土耳其(第21次)。

5. 委员会还听取了下列非政府组织的发言:非洲教育促进发展协会(第22次)、中美洲保护人权委员会(第21次)、世界基督教协进会国际事务教会委员会(第18次)、人权倡导者协会(第22次)、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第21次)、国际反对一切形式种族歧视运动(第19次)、反对种族主义支持各民族友好运动(第18次)、世界劳工联合会(第21次)、国际妇女促进和平与自由联盟(第21次)。

6. 委员会在1996年4月11日举行的第35次会议上审议了有关项目11的决议草案。

对移徙女工的暴力行为

7. 菲律宾代表介绍了由智利、伊拉克、蒙古、尼泊尔、菲律宾、葡萄牙、南非和泰国提出的决议草案(E/CN.4/1996/L.25)。阿根廷、孟加拉国、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洪都拉斯、摩洛哥、尼加拉瓜、秘鲁、大韩民国、斯里兰卡和津巴布韦后来也加入了提案国。

8. 菲律宾代表决议草案作了口头修改,在第三序言段中的“原因”一词之前增加了“外部和内部的根本”几个字。

9. 经口头修改的决议草案未经表决通过。所通过决议的案文见第二章A节,第1996/17号决议。

《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10. 墨西哥代表介绍了由智利、古巴、埃及、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墨西哥、尼加拉瓜、菲律宾、葡萄牙、突尼斯和土耳其提出的决议草案(E/CN.4/1996/L.27)。埃及、赤道几内亚、洪都拉斯、马达加斯加、摩洛哥、秘鲁和斯里兰卡后来也加入了提案国。

11. 墨西哥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口头修改,在第4执行段中的“提供”一词之前增加了“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几个字。

12.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对决议草案作了口头修正,将第8执行段中的“通过”一词改为“审查和通过”。提案国接受了这一修正。

13. 经口头修改和修正的决议草案未经表决通过。所通过决议的案文见第二章A节,第1996/18号决议。

XX XX XX XX XX